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23583980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高雄市内惟埤文化園區特定區細部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案並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」及第二次公開展覽「變更高雄市内惟埤文化園區特定區細部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案」計畫書、圖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112年10月26日第117次會議決議（第三案）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時間：民國113年1月3日起至113年2月5日止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
（一）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。

（二）本市鼓山區公所公告欄。

（三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：<http://urban-web.kcg.gov.tw> → 「都市計畫專區」 → 「都市計畫公告」 → 選擇「公告公開展覽」 → 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三、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及地點：本市鼓山區公所7樓會議室，民國113年1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3時0分。

四、公告圖說：主要計畫書、圖（比例尺1/5000）、細部計畫書、圖（比例尺1/1000）各1份。

五、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

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，以作為各級都委會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


市長 陳其遂